

# 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在湖北省荆门市月亮湖北路附七号洋丰培训中心七楼会议室召开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参加了本次会议。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本着对公司、全体股东及投资者负责的态度，就公司设立并购基金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经审查，我们认为：本次设立的并购基金围绕公司发展战略，以现代农业产业链上的优质产业资源为主要投资方向，为上市公司向现代农业产业链的延伸和布局寻找潜在的合作伙伴、投资储备并购项目，从而更好地帮助上市公司延伸产业链，实现“将中国作物专用肥领导者的优势向下游延伸，打造高端、绿色环保、可信任优质农产品品牌，满足高端群体对高品质农产品需求”的战略规划，能够全面提升上市公司综合竞争力。

本次设立产业并购基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定，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设立产业并购基金。

独立董事：孙蔓莉 孙琦 王佐林

2017 年 11 月 17 日